



關聖帝君全書

靈驗記

卷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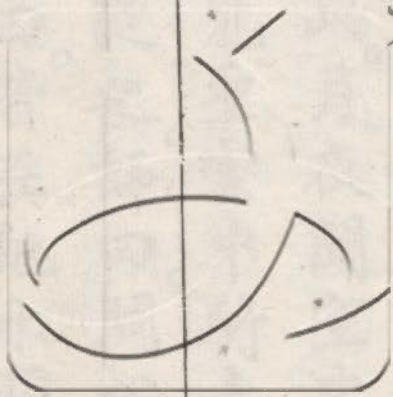


TIPPEN Color Control Patches © The Tiffen Company, 2007

關聖帝君全書卷六

目錄

靈驗考



關聖帝君全書卷六 目錄



關聖帝君金書卷六

關聖帝君靈驗考

玉泉顯聖



中國社會科學院
世界宗教研究所藏書

聖逝七日。靈聚於當陽之玉泉山。僧人普靜禪師。結庵于此。月夜聞空中呼曰。還我頭來。普靜禪師仰視。見聖雲中騎赤兔馬。提青龍刀。左子平。右周倉從之。師曰。關公前來。聖自空而降。問師何人。師曰。昔在汜水關鎮國寺。已曾相會。今何不識。普靜也。聖曰。向蒙相救。銘感不忘。今已

關聖帝君金書

卷六 靈驗考

被害。顏聞教指迷。師曰。昔非今是。一切休論。後果前因。彼此不爽。今公為呂蒙所害。大呼還我頭來。往日顏良文醜。五關六將。眾等將誰索耶。聖大悟。遂拜普靜禪師為師。山間往往顯聖。里人于山頂建廟。四時致祭焉。

冥誅呂蒙

孫權既得荊州。大宴羣臣。乃謝呂蒙曰。孤久不得荊州。今幸得之。皆卿之力也。蒙忽兩眉豎起。

兩眼怒睜。手揪孫權。厲聲罵曰。碧眼豎子。可識吾否。眾將大驚。急救。蒙已推權倒地。坐權位上。大言曰。吾自破黃巾以來。縱橫天下。三十餘年。汝一旦以詭計圖我。于臨沮。生不能截汝之首。死當誅汝之魂。吾乃漢壽亭侯關雲長也。權與諸將惶恐下拜。呂蒙遂下階。七竅流血而死。

助殺潘璋

漢先主章武二年。大興兵伐吳。以復讐。以聖子

關興為前部將。興衝入吳陳。追擊父讐潘璋。璋
逃入山谷。興追至一庄所。天已晚。扣一居人門
求宿。有一老丈出迎。引入草堂。興見神堂燈光。
起身視之。神堂所祀者。乃聖像也。興下拜而哭。
老丈問其故。興曰。此吾父像也。老丈即拜關興。
興問何故。老丈曰。昔關公為荊州牧。愛恤百姓。
廣敷德政。老夫蒙其厚德。深感不忘。是以畫像
供奉。日企望漢兵復讐。今日將軍至此。吾荆民

有幸矣。遂供酒肉以相待。少間。又有人叩門。老
丈出問。乃吳將潘璋。亦來投宿。關興見之。拔劍
大呼逆賊休走。璋往外奔。忽見聖現身。綠袍金
鎧。按劍而阻。璋神魂驚散。興遂斬之。取其首級。
漉血以祭於聖像前。

玉泉建刹

隋開皇年間。天台智者禪師。功行圓滿。欲覓道
場。棲息肉身。一日來至當陽。聖引登玉泉山。代

為建刹萬丈深潭化為平地百靈助工七日而
巍峩殿宇成

立祀伽藍

唐儀鳳年間六祖慧能禪師自黃梅至玉泉山
欲以聖祠為法幢忽陰雲四合見聖躍馬提刀
於雲中六祖問之聖具言前事六祖開廓建寺
立聖祀為伽藍之神

陰誅豕韋

唐肅宗朝散騎常侍孟豕韋典司農卿蕭黃流
有夙仇欲誣蕭以不軌韋解前有關帝祠甚靈
因禱事之濟否問筮得凶再問之祠後大聲震
響籤飛筒裂韋知神怒惶懼而歸後竟誣奏黃
流交通反賊史思明以席間歎息之言為証蕭
合家棄市韋隨暴死實帝殺之也

解池誅妖

宋崇寧間解州鹽池水汎而溢鹽額有虧上遣

人視之還奏曰。臣見一父老。自緇城隍云。為鹽池之患者。蚩尤也。上宣天師張繼先治之。奏曰。此可無憂。自古忠烈之士。歿而為神。蜀將關某。忠而勇。陛下禱而召之。以討蚩尤。必有陰助。上從其言。天師乃即禁中書符焚之。移時一美髯人。擐甲佩劍。浮空而下。拜於殿庭。天師宣諭上旨畢。答曰。臣敢不奉詔。容臣會岳瀆陰兵。并力為陛下清盪之。俄失所在。上與天師肅然起敬。

忽一日黑雲起於池上。大風暴至。雷電晦冥。居民聞空中金戈鐵馬之聲。移時雲霧收斂。天日清明。池水如故。周匝百里。守臣王忠具表以聞。上大悅。遣使致祭。勅封崇寧真君。

與李侍郎書

李忠愍名若水。字清卿。邢州曲周人也。為大名府元城縣尉。日有一健卒造於庭。稱是關王使者。出懷中書置前。忽然不見。公啟緘視之外題。

關王押封。其書大略言歲在午未。世當亂。侍郎勉之。靖康元年。歲在丙午。公奉使金國。除吏部侍郎。明年丁未。金人圍汴京。公隨駕出城。公正直不屈。為金人所殺。始知前日之書。蓋帝君勉公以忠義也。

焚廟存像

元大德十一年。汜陽府有廟甚靈應。偶居民遺火焚廟。諸神像皆燼。獨帝像不動。當陽尹崔舉

目擊紀之。

金氏化狗

湖海紀聞云。邢州李生。事母孝。而妻金氏性特頑。母年老失明。侍奉有缺。母嘗責之。金氏以為恨。一日生出外。方具饌進母。適小兒在灶下遺糞。乃以麵蘸糞燒餅以進。母聞臭不食。留以示生。生歸怒捶之。金氏奔匿帝君廟中。生尋求不得。居二日。有報生者。即入廟見一狗伏神案下。

睜目欲噬人。輒人言曰：我不合以不潔之物奉姑。獲罪神明。今化為狗矣。數日而死。夫不忠不孝之人。神必誅之。觀金氏事。其報甚速。可不畏哉。此宋宣和間事也。

于保還鄉

解州下馮村。有于姓名保者。性至孝。娶妻汪氏。甫三日。被枉株連。謫戍南海。汪氏紡績。孝養舅姑。每飯留一匙米。積至月朔。市香紙。禱於帝廟。

以祈夫回。如是數載。保雖在戍。顛沛之際。持身愈謹。有總戎拔為牧。至洪武丁卯年二月廿三日。薄暮時。保忽見馳一赤馬者。狀貌巍巍。謂保曰：汝思家否。保泣曰：離家萬里。瀚海隔絕。何以能歸。馳馬者曰：吾亦解人。今將西還。可偕行也。保隨馬後。疾如風行。恍若雲駕。忽然墮於下馮村之東隴。時將曙。訊耕者。始知至家。見父母妻子。備道回家之由。妻曰：此關聖援君也。是日南

海伍中。失保官行檄至解。搜求之日。即于保至家之日。事已先報職司。職司異之。以事奏聞。遂蠲其役。見太史高陵呂楠還鄉論。

鸞筆指示襄敏公

直隸大名府濬縣王襄敏公之祖。于宣德年間。為公降乩。卜公終身事業。及降筆云。關某降時。供以五香酒。帝出對云。兩手拿來五香酒。一吸三杯。公即對云。九天降下一元帥。千變萬化及

降詩末二句云。烏台御史都堂職。守己存心樂聖朝。公初名悅。帝又云。汝名喜悅悅字。不若超越越字。公復求字。帝筆寫世昌。公一生之事皆應。後襄敏公作年譜。述帝指引改名取字其事。歷歷公之誠信於帝。至矣。

韋兵禦寇

正德六年。文安劉冠劉六劉七等。自上江掠舟至瓜渚。將登岸犯揚州。望見帝綠袍赤馬。提刀

指揮江潁蘆葦盡成甲兵。遂懾怯趨狼山。會颶風波浪忽作。覆溺盡殄。

禱祠降雨

明正德七年。山西大旱。按察司魏綸率僚屬虔禱于關聖祠。隨陰雲四佈。大沛甘霖。一方獲收。蔣光祖云。余任武安。每旱祈雨不應。率邑人禱于帝廟。則甘霖無不降。帝誠切於救民也。

明滇志

孫清愍公繼魯。幼有疾。夢聖帝授以左氏春秋。覺而疾愈。讀之遂成誦。

嘉定捍倭

里人唐時升記曰。吾邑當嘉靖癸未。倭賊躡藉海上。直逼東門。時未有城。憑土壘以守。門外有倉百間。賊因東風縱火。延及民居。烟焰塞天地。守陴者不能開目。賊遂欲乘之以入。縣令萬公思謙呼聖帝而叩頭。語畢風反。一賊已躍而越。

民無習弓矢者。相顧喪魄。郡簡校張大倫。偶以事至。引弓而呼。帝曰。帝次活十萬人。願此箭貫賊喉。一發竟貫賊喉。以斃。羣倭乃駭而退。由是邑人之事帝益虔。

太倉捍倭

倭賊犯三江蘇松。兵憲任公環大建闕帝廟于太倉城中。師行出入必祝。朔望必參。靈響不可勝記。廟之在雙鳳者。不知自何代。甲寅歲。賊屯

雙鳳。旬月而退。明年乙卯。賊自吳門。從崑山抵直塘道。入雙鳳。聞鳳林炮聲。疑有官軍而遁。又明年丙辰。賊復入七浦。屯東路諸鎮。一自直塘而南。一沙溪而西。皆去雙鳳里許。賊見雙鳳白霧漫空。如有神護。民掠去賊中脫回。悉能道之。相率持牲酒謁謝于廟。

水崖誅賊

嘉靖四十五年。賊犯延綏。大同。等處。衆有數萬。

居民被害。時山東張臣為延綏遊擊。見賊肆逆。誓不共俱生。率所部三千人征討。灑淚而鼓。軍士忽見闕聖在雲中為前導。張臣大喜。率眾前行。曰。可尾闕王而行。至賊咽喉之地。遂截殺之。賊奔遁。官兵追之。迫斬賊無數。賊遙見官兵。有天兵擁附。駭愕驚散。官兵追至永平之傍水崖。崖深千仞。相擁而至。前無去路。墮崖死者十九。逃去者不過十一。水不能流者數日。至是邊境

皆得安堵。天子褒張公之功。公不居。歸之闕聖。蘇州士民立聖祠于傍水崖。祀之。因勒石以紀其事。

拯安吉水災

嘉靖戊子。發源江中。冬一麟。知安吉州時。寬仁廉儉。興廢奉隆。惠政不可勝數。一日有鄉民于僻地。見紅面偉丈夫。乘馬持刀而過。驚懼避之。空中呼出語之曰。我闕王也。此方有水災。當損

人民大半。但知州有德政。可以回天。汝語之。須防其患也。民奔告江公。公隨詣廟拜禱。集父老議。令百姓每家各備木椿草薦于低凹水路。豎木疊薦。壓土預防。一旦白晝暴雨驟至。諸山水驟溢。不滄城者止三尺。公朝服立水中。籲呼武安王。寧滄死我。須救此一方百姓。俄見王在半空。將刀平斫水面。水勢漸退。人民獲全。

火災。魏校

嘉靖七年。魏校為廣東提學副使。毀各處淫祠。有神電衛帝祠。在。在。所毀衛官稟諫。皆被責。時致仕都司黑明。于六月二十二日。夜得夢。路遇帝君。明伏道旁。問帝何往。帝曰。我燒魏校家。去也。明寤而異之。校家果然火起。房屋什物盡燒。其妻隨溺水死。校舟至鎮江。家人凶報至。一氣而死。舉家無一存者。黑夢陽書其神異云。按建帝祠。存忠義也。毀帝祠。是忠義可毀也。

為人臣而有輕蔑忠義之心。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遭滅門之禍。宜矣。帝亦奉行天討而已。豈有所私憾乎哉。

地震存像

嘉靖廿四年。季冬。夜。解州地大震。帝廟傾盡。帝像儼然如故。分巡趙祖元重建。先是居民聞廟中大呼曰。此地有難。居民宜速遷徙。呼三日方止。未幾地折。遷者皆得免于難。

長平救張媪獲生

嘉靖壬辰。山東平度有一老媪。乃張縣丞之妻。隨第三子秀才異居。夜半為衆鬼由窗孔中扛出。中途見里人劉積。夜偶出門。媪呼救。積不應。閉門去。至郭外。將棄諸大水中。值帝過。衆鬼狼狽。跪伏馬前。帝叱之曰。早還老媪於故處。遲即斬汝輩。衆鬼誤送媪于長子家。其門堅閉。帝以刀指之。門即開。媪蘇而泣。鄰人曉起者。聞母聲。

呼其長子起視之。相顧駭愕。叩其故。母具云如前。好事者往問劉積。積云。夜見黑氣如霧。洶洶而來。令人髮竦。故趨而避之耳。帝之神靈英爽。存心濟物如此。可見老人住宿處。兒女輩當時時伴之。勿令其獨居。則無此患矣。

救賈一鶚父母

嘉靖壬子年。燕南饑饉。人多病疫。凡病者難治。是年中秋日。黃甲賈一鶚。往帝廟焚香。見盈途。

掛孝。或云五瘟神為祟。及回家。一鶚父正燕坐間。忽跌撲地。昏于人事。一鶚即奔廟中。祈帝保佑。凡五六日。極其虔誠。忽午時。一鶚父卧床大呼關王。一鶚問故。父曰。關王以金丹啖我。頓覺神爽。次日一鶚往廟叩謝。當晚夜靜。一鶚散步庭中。忽見二鬼。一鶚頭。一犬首。語曰。這老子五臟如金。堅不能攻。不如攻其老婦。一鶚大驚。遂不見。少間一鶚母大呼腹痛。一鶚知為邪鬼所

侵。次日又禱于帝廟。是夜一鷄見金甲神。從天降宅內。貌似周將軍。持刀直入。少頃。手持一鷄頭。一犬首而去。其母在床。連呼黑將軍救我。啖我金丹一粒。一鷄之父母得無恙者。皆帝之佑也。後一鷄往京候選。夢帝許以初任花封。果授犄城縣令。一鷄心感帝德。建帝廟于犄城。勒廟碑。紀事甚詳。

救沈民部

民部沈君襄。以其父青霞公鍊。抗疏論奸相嵩過激。徙至絕徼。尋棄市。諸子皆冤死。襄繫獄久。一日獄吏持飯。飯襄。凡囚死例。給飯。蓋兩臺。使皆相私人。受相旨。欲死襄獄中。俾沈氏無噍類耳。襄亦知之。但強飯待斃。忽白日發異香。滿室。帝御赤馬。盤舞自雲中下。語曰。我漢壽亭侯關某是也。汝忠義之子。故來救汝。汝不死。語訖。戛刀于雲中。獄中人皆見之。是夕兩台使。以他疏

被逮一死。一從戍。而襄得釋。蓋神力所扶救也。
沈君浚。出令安鄉。構聖帝廟。日夕展拜。

救張副使回生

臨江新淦縣張克文。同弟堯文。自幼讀書。皆甚
孝友。二人俱登科。隆慶丁卯。同舟進京。路過桃
源。堯文病。克文謹治湯藥。堯文病篤。哭祝其兄
善事父母。至再三而死。克文大慟。哭泣不已。是
夜。忽有神。遶舟呼曰。堯文不死。久當得活。克文

心異。位哭。細聽神復呼。如是。頃又有神呼曰。適
關王以張氏兄弟孝友。故命我來報汝。克文心
喜。因與僕舁弟屍。遷至一野廟中。前神呼報者。
蓋即此廟之土神也。克文舁屍至。在空中曰。
當祈求關王也。于是克文至關聖廟。日夜拜祝。
哭泣。一夕。又有神呼曰。堯文操心純良。克文與
弟同心。我將佑汝不死。當堯文死時。孟秋晦日。
至是秋中矣。克文視其屍不腐。形如槁木。私念

曰。是殆獲神助也。克文籲聖彌急。一夕屍起。負
墻立。僕大驚。立不半晌。又撲地。僕奔告克文。克
文異曰。此關聖之靈也。急入拊屍。提其耳曰。汝
兄克文在此。諦聽。有細微聲氣。克文恐驚其魂。
又微語曰。弟歸來。弟歸來。弟有父母在。寧忍置
不顧乎。已乃喉嗌然聲。少出。漸能轉動。忽起坐。
尚難進飲食。但服米飲。旬餘而復。見者莫不動
容稱異。克文與弟至聖廟。醮謝而退。後堯文登

萬曆癸未進士。終山東副使。克文先戊辰進士。
終刑部員外郎。

降浦氏兄弟手書

顧太函五臆云。常州無錫縣浦氏子。伯曰大廷。
仲曰大欽。兄弟少相友愛。弟因擗于婦。始有小
隙。廷遂書座內曰。至易求者田地。至難得者兄
弟。即其弟未有以見也。一旦欽病甚。有鬼作祟。
家人祈求于關聖帝君。欽一夕夢有累石巨缸。

皆骨肉充其內。回視之。忽見帝提大刀。挺立其後。欽驚而寤。病日漸愈。遂齋辦香。謁南禪寺。關帝廟。焚香楮畢。忽見一紙懸爐上。中若有物。剖視之。得兩紙。如高麗薄綿繭。而色殊白。長可三尺許。字石青。書甫指面。大但鐘鼎篆文。欽不識也。卒秘之在篋。因博訪能篆字者。譯之。垂六百年。句六字。首即用廷前所書二句。欽心動。于是出以示廷。廷異之。旦暮禮帝無懈。忽乞得一紙。

書于爐下。紙字與付欽者相似。而句三字。其字莊嚴。勢欲飛去。殆非人間筆。後有六丁六甲。名字符各一道。蓋帝敕以訶不祥者。而又有修鍊家言。具別紙尾。印用桃園主人圖書。並是青紋。靈氣勃勃。楮間帝戒勿輕泄。夫帝本以兄弟締好。故不忍人相好。而中奪之。姑借一以儆百耳。其授廷書曰。朝氣氤氳。拱拜。徒爾勤。非我戒。枝頭青。勿剪壞。斯帝以神道設教之旨哉。其授欽

書有曰。五鼎獨餐無味。則帝之有警于兄弟之情也深矣。

壅水全城

隆慶間。廣平府。淫雨浹旬。山水暴漲。浸入東門。城內男女慟號。震動天地。俄見城頭雲霧中。關帝現身。一脚踢倒城門樓櫓。門賴填塞。略無罅隙。墜入水頭。城得不陷。民命獲全。

高堰治水

萬曆二年。淮水泛漲。衝決高家堰。漕堤。洪水突入。居民田舍溺盡。死者無算。漕河督撫潘姜二公。憂惶無策。夢帝指示曰。須沈大石缸。層壘而上。兩邊下椿。實土。庶可成功也。二公皆同一夢。遂依自行。立成之。

寶應誅蛟

黃清弋陽人。以尉治海塘有功。萬曆七年。監築寶應內河不就。黃禱于帝廟。是夜夢帝謂曰。下

有孽蛟為害。吾為斬之。數日風雨大作。波浪鳴吼。卒役來報。河似有血水。翼日一物漂於水面。似蛇短而無首。土人曰。此蛟身也。黃詣廟祭謝。而湖堤遂成。

潞河救客船

萬曆十四年。浙江錢塘人。施如忠。邵萬鍾。顧英。三人嘗往北地貿易。愛心事聖帝。每行必請帝為隨身香火。北地有潞河。河中多精怪。往往壞

人舟楫。是年施如忠三人舟泛潞河過。但見河面上烟霧瀰漫。遠望盡是魚頭人身精怪。與波作浪而來。掀翻客船。如忠三人驚慌無計。泣向帝前叩禱。俄頃間空中震响。帝現雲端。手提大刀。指揮天將。同河神冲向烟波中。與魚等精怪征戰。頃刻風平波靜。河內漁翁共喧拾魚。水族死形。不可勝數。其魁則鯖魚精。約計百斤。其蝦大如車輪。凡往來客船。莫不歡呼帝靈。謂潞河

後今太平也。三人歸家，共建聖帝廟，以報其恩。
山海關辟瘟

萬曆初，職方員外郎某掌山海關事。一夕夢關帝降于庭，語曰：「明日當午，有異色人抵關，載牛頭七輛，必嚴禁之，不可納也。」職方敬諾。及明，嚴飭軍士守關，戒毋得妄入商人車。日漸向午，果有人推七輛車直抵關，窺之，皆牛頭。與神語符，不許入。至晚，推廻車子曰：「此處不受，可載至西。」

邊人喫也。塵埃一起，已失所在。是歲西邊人犯牛頭瘟，死者十之七。而薊鎮燕都畿輔之間，民獲無患，乃知是神所默佑也。

神助平苗

永年王大參議，號撫齋。由丁未進士，任城步令。城步故連粵西峒苗，楊應龍嘯聚千餘人，搆以七月七日侵城步。先是，王陰募鄉勇數百人，秘授計。屆期，率精銳出城，乘賊暮氣，直搗巢穴，有

左道演符咒皆不驗。悉手戮之餘。黨奔潰。不
里伏兵四起。生擒數百人。訊賊曷不奔竄。僉云
室中有赤面長鬚大將。乘白馬指揮裨兵。八面
旋繞不得脫。旋問我軍所見無異。公大驚。悚振
旅歸。亟謁關帝祠。見帝面汗浹如雨。若甫釋甲
狀。邑人作平妖傳。及詩歌傳奇紀事。苗患自此
遂息。每歲七夕必祀帝。不忘神助云。

日心天人

江西郭子章入晉。隲拈帝日在天上。心在人中
語。題帝祠扁曰日心天人。而未以語家人。一夕
其夫人夢謁帝祠。頓首願扁。帝指曰此郭先生
題也。夫人寤而語之。子章甚駭異。萬曆己亥。督
兵于黔。受命討峽郎。離西昌。夕夢帝示平賊期。
子章入黔。踰年會劉將軍。縱率師入播。首險固。
帝顯靈為引導。遂平播。奏捷之期一如帝示。

二忠全生

萬曆丁丑。編脩吳復庵。檢討趙定宇。交章論張
江陵不奔喪。先一日吳叩帝廟曰。欲有敷陳。他
無顧惜。第吾有老母。猶得餘生返故園乎。若奪
官貶秩。甘如飴也。疏上。江陵大怒。結內閣標本
吳趙二公。各被廷杖六十。發戍。吳傷重。內肉粉
碎。外皮未破。昏沉奄息中。忽見帝持刀斫其臀。
驚覺而甦。敗肉裂出。遂得全生。人復聞帝在空
中大聲諭慰曰。此人天地間正氣。咸大異之。至

壬午年。江陵死。二公俱復召用。吳五子皆登科。
吳刻帝顯聖錄。

孔處妄人

浦城羽士張東海。萬曆初年。于其邑降雷。孔書
關帥臨。傍觀者一妄人云。若號英雄。何失手于
馬忠。孔即大書云。馬忠賊子。今何在。關某威靈
恰至今。書畢。以筆于此人頸中一圈。其人即仆
地。次日其人斃。頸中一帶如繩痕云。

懲治狂生

萬曆間崇川有文學陳成名。一日大醉入帝廟。指帝像云。天下英雄惟我與爾。隨吐血不止。醒知失言。再三懺悔祈禱。血方止。

誅強狂妄

鄴人陳敬有文名。登萬曆戊戌進士。殿試後。沈蛟門相公閱其策。嘆曰。吾郡有此異才。走人報陳曰。狀元無疑矣。陳亦自負為元。遂書寓邱屏。

曰。狀元已定。不必來報。越宿同榜拉其至前門。關帝廟占卜甲次高下。陳掣竿得中下。乃發狂言曰。汝土木形。何以得知我中狀元否。且以竿筒擲帝像。毀訕而歸。次日口生疔。內長白毛一縷。至晚即殞。陳竟殿在二甲。

虎邱雷擊周滔

萬曆己酉年。吳門虎邱山下有周滔者。賣茶為業。家頗豐。每閒暇則聚無賴子弟于虎邱帝廟。

中媒狎。一日又挾妓典諸惡少在帝前狂飲取樂。污穢聖地。忽然雷電交作。一陣火烟入廟。將滔攫出廟門。霹靂擊死。其餘或剝去衣服者。或火燒面黑者。都赫死仆地。半响方甦。

貪心被斫

明萬厯間。會稽史某。蓄米百餘石。日望年荒。得價時。價已一兩二錢。史猶未足。乃討筭于帝云。可到一兩四否。帝許之。又云。可到一兩六否。帝

又許之。又云。可到二兩否。遂恍惚見帝。抽刀出案。斫其頭。史疾奔回。與妻言其故。即仆地死。

戒食牛肉

萬厯丙戌。有南甯知府陳紀。寓揚州。大病幾危。夢帝戒之曰。今汝切勿食牛肉。尚有壽二十年。陳覺書誌戒之。後寐。夢人持熟牛肉一盂。勸食。陳曰。已戒矣。再夢人勸。亦如前拒之。其人遂以二菓贈曰。此福圓善果也。陳食之。病尋愈。壽果

二十年方卒。二子在屏。親為人言之。

與文學講易春秋

福建泉州府。有文學居家。虔事帝像于堂中。一夕文學夢帝。從畫軸下謂文學曰。子讀易。曾知與春秋大旨相通否。文學曰。春秋義正。易理甚微。帝曰。不然。知易則知春秋矣。春秋開卷第一義。書元年春王正月。千古諸儒莫得其解。可以易先天說卦數往者順。知來者逆。是故易逆數

也之說。參合看。便知易象春秋旨原相合。但世儒莫知察耳。子何不與光縉李解元一申明之耶。蓋因李光縉與文學同里。居相友善。時尚未登鄉科也。明日文學以帝語告光縉。光縉大異之曰。此議論出漢宋諸儒之上。非尋常末學所能知也。何幸獲見夢于子。而使予得聞之。再拜曰。帝之深于易也。獨春秋乎哉。噫。亦異矣。吾夫子晚而喜易。讀玉韋編三絕。曰。假我數年。若是

則于易彬彬矣。其作春秋。在十翼贊易之後。不
 能俟弟子贊一辭。孔子而後。龍圖麟史。未有人
 合而言者。獨韓宣子聘魯。見易象與春秋。曰。周
 禮盡在魯矣。此千載微言也。今得帝夢示語。一
 發之。請遵帝命。為之申明其說。曰。春秋之書元
 年。公羊以為君之始年。胡氏借大哉乾元。以明
 人君之用皆非也。元年者。魯隱公之元年也。周
 有平王在。隱公之元年。乃平王之四十九年。魯

侯國也。奉天王正朔已耳。安得私自改元。書元
 年者。罪魯僭也。非以為正始而大之也。書春王
 正月。胡氏謂夫子以夏時冠周月。尤非也。春王
 正月者。周正也。非夏正也。書春王正月於元年
 之下。所以存周也。年非周。而時月則周也。使月
 不書春王。并年月皆魯之。則無周矣。無周。是無
 王矣。春秋以元年為魯元。公羊以為魯得春秋。
 春秋以王正為周月。胡氏以為夏月。帝所謂千

古諸儒莫得其解也。若是則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之中。其書元年者。皆非予魯之意也。而其書春王正月者。無非崇周以尊王之道也。然則魯元可無書矣。其猶書何。春秋以為王迹熄矣。魯雖不得與于天王一統之大。猶周天子後人。不可謂非正統之裔。不得與齊秦楚越諸列國同類而並觀。故加元年于春王正月之上。以示正統之猶有歸耳。豈明以天子之元朔與魯哉。帝

以為與易之逆數通。則何以說。易之有數也。圖之從中分也。起震而數至乾。順也。起巽而數至坤。逆也。然左右方之數皆逆也。此亦千古諸儒莫得其解也。試參而觀之。春秋首元也。尊王也。易首乾一也。尊天也。乾上而坤下也。震倚坤下也。巽倚乾上也。自下而上曰往。自上而下曰來。數往者順。天位定也。知來者逆。地位定也。而皆以乾一為大始也。震始于乾一。巽與坤亦始于

乾一也。一統乎八。乾統乎坤。以乾一始。以坤八終矣。故曰易逆數者。本乾也。非貴逆之謂也。此春秋書春王正月之意也。所謂春秋大一統是也。其必先起震何。震非乾也。而乾元之嫡派在焉。究其至則乾矣。起巽極于坤而已。不得與乾並也。故起必先震。此春秋書魯元年之意也。所謂正統猶有歸是也。易象春秋。旨原相合。帝得無謂是與。大抵當帝之時。漢靈不綱。三國鼎峙。

論天下之大。則當以漢為尊。原立國統系之正。則當以昭烈為主。吳之強。魏之大。皆漢室之罪人。紛紛竊據無取焉。帝蓋以易首乾。春秋書王正月。大一統之義。尊漢。而以易起震。春秋紀魯元年。存正統之義。予蜀。帝明于春秋。千古之人知之。而其默有契于易象。千古之人未知之也。陳壽誌三國而尊魏。司馬溫公作通鑑而冠蜀。即以蘇東坡著正統辨。猶以魏為得統于當時。

而名欲進之。此皆未得于易春秋之說云耳。余因以帝之夢告。而冥會帝在天之靈。遂有感于韓宣子周禮在魯一言。而參以吾夫子贊易作春秋之旨。使後學讀易春秋者。庶幾觀察焉。帝獨好春秋乎哉。萬曆乙酉科。李光縉。福建鄉試中式第一名。果解元於天啟元年。紳士以李公文勒石泉州帝廟。

救難僧房

浙人大中丞王敬所。宋沐。未第時肄業野寺。一日寺僧他出。偶步僧房。戲擊其鼓。忽慢後一婦人走出。將欲語而僧回見之。隨治酒款王。舉杯言曰。我陰事為公所見。公必不能為我掩蓋。此酒與公永訣。乃索在前。任君自用。王曰。我固死。容自縊。僧遂鎖閉空室。王見內伽藍聖像。禱曰。某無罪而死。如命未絕。祈顯靈救之。禱畢。見周將軍手中木刀忽動。王取在手。重數十斤。將門

斫開。舞刀奔出。僧不能當。王出寺外。隨控于縣。一勘伏辜。王後中甲第。任淮揚軍門。親與士大夫言。

木刀斬奸僧

張尚書磐石。未第時。讀書法雲寺中。一日訪僧遊方丈。見僧房後。旁有一小門。外用鎖閉。張漫以手擊其門。門隙遂透一鎖匙。開之。有一美女在焉。女曰。先生誤矣。此僧之密室也。今洩彼事。

彼將不利于先生矣。語畢。僧即至。謂女子曰。張先生既看破我。汝當以酒勸先生。令其勿洩。我再出買一二佳味。與先生盡醉。僧遂去。反閉其門。鎖其外。詭說不使他人得入也。僧往尋利刀殺張。張謂女子曰。僧人之言可信乎。女曰。此僧誑語也。再來必殺先生矣。張求救于女。女曰。僧惡甚。余豈能救。張惶恐無計。伏案而思。不覺沉迷。方丈內有關帝像。恍聞帝云。汝無震懾。吾嘗

救汝。可取吾像旁木刀。駭支方丈門。張謹遵帝言。戰兢靡已。倚于帝座。僧持刀歸。推門欲入。木刀自倒向僧頸。僧頭遂斷。張即以報有司。詳述顛末。有司曰。此必爾殺也。烏有木刀而能斬人乎。置張囹圄中。是夜又夢關帝云。汝可白有司。取原木刀植于庭。將獄中當決死囚。伏其旁試之。吾自有應驗也。張以夢帝言白有司。有司勉強從之。置數囚于庭。其刀忽倒而斷一盜魁之

頸。有司大駭異。即擇張磐石。命人入寺。將女子放歸。申文以報當道焉。

喝斷奸僧頭

有二孝廉往京會試。日暮不能赴店。同主僕四人往投路旁一關帝廟。廟有數僧人。極奸淫。見孝廉至。少頃俱外出。門悉閉鎖。孝廉心疑。不解其故。二更後。廟裏一婦人走出。曰。相公來此。性命不保矣。二人驚慌無措。跪伏帝前乞命。哭泣

不已。迨眾僧回。已將彼所帶僕馬殺死。隨謂二孝廉曰。非我欲害相公。實相公之自投羅網也。今勢不能共生。請問欲全身乎。欲碎身乎。二人惟哭泣。不能出一語。忽見關帝鬚眉俱動。起身喝曰。周倉何在。已而回視眾僧。頭盡落地。仰觀帝像。仄身尚未穩坐。二孝廉後建文廟。遷像祀之。

救護孝子

明孝子楊成章。湖廣茶陵人。父任浙江海甯訓導。取海甯李氏女為妾。生成章。適父任滿回籍。李氏以事留母家。而成章隨嫡母歸茶陵。成章長大。未知為李氏出也。後父卒。嫡母亦患病。將革。呼成章語。以生母在浙。成章大慟。嫡母卒。終虞。成章起身尋母。芒鞋隻身。到海甯。遍訪三年。無所得。歸。復治裝來浙。徧歷十一府。在外九年。無消息。一日。成章行乞于市。路中見有長鬚偉

丈夫引之入室云。有大虫出來。成章入室。偉丈夫掩上門。忽風饗異常。山搖地動。俟其風止。成章方睡。次早起來。却是過路亭。並無門牆。內供帝像。方知是帝顯靈。後于錢塘會母。皆帝指引之力也。

孝婦重活

江西贛縣民某。擷官帑十二金。為子娶婦。旋有人首發。逮繫獄。婦歸。問知翁事。責夫以婚故累

翁。因典簪珥得銀八兩。又遣人告父母。禮有夏衣之送。願昇金四兩。共湊十二兩。為脫翁計。其夫謀之叔。時有不肖族叔在旁。給曰。銀在何處。對曰。在婦枕下篋中。遂別去。不肖叔竟到婦家。詭言我是某叔。汝夫在縣贖翁要銀。銀在枕下篋中。婦不疑付之。夫歸知詐。婦悔自縊。停柩帝廟側。其夫日拜禱神前。五日婦夜叩門。夫訝為鬼。婦曰。我得神力救活。非鬼也。開扉入之。隨呼

鄰秉燭至廟。果空棺。見周將軍刀血淋漓。環上掛人頭。乃不肖叔也。銀在案上小篋中。人人流汗浹背。稽首謝。官亦出翁于獄矣。

此報孝子中式

上海蔡琴鶴。諱懋廉。極孝。有姪善。此仙。壬寅歲。一夕。請仙。帝降壇書曰。子來年癸卯必發。上帝以子孝在方寸。時不忘親。名次七十七名。次年中式。名次不爽。

賜硯索硯

明南通州張完樸。諱元芳。少時勤苦。每夜讀書。必跪帝前。寒暑不輟。一夕夢帝授一硯。由是文思日進。登進士第。偕一同年。偶遊妓家。夜即夢帝索硯。張堅不允。驚醒。誓改過。

孝感與後

衢州馬天駟。少警悟。好讀書。康熙丙午入泮。旋食餼。乙卯七月赴省試。聞賊逼三衢。復反家。賊

卒至。駟父出奔遇賊。將刃其父。駟以身蔽之。泣訴曰。此我父也。願無加害。甯殺我。賊竟殺其父。駟躍起奪賊刃。連斫數賊。賊衆至。乃殺駟。其妻余氏遁于屋旁陰隙。孕已彌月。將分娩。前一夕。夢關帝告之曰。汝夫為父死。不可無後。我當與汝子。次日果生一子。賊又至。賊首見關帝輪刀出于雲際。賊馬皆止。策之不前。不敢登山。而回一方。賴以無虞。孝之感神如此。

躍誅不孝子

徽州某鄉。有不孝子王某。父早喪。僅一老母。以婢畜之。每晨擁妻酣卧。而使母炊。俟熟乃起。旦旦如是。少不如妻。即恣口詈罵。生一子。甫數月。母抱之視釜。沸候兒。忽騰跳墮釜中。母知不能救。即潛竄入本境關帝廟。不孝子聞兒叫。起視已死。乃大恨曰。媪殺我子。捫厨得刀。遂往廟來尋母。望見不孝子至。伏帝座下。不孝子持刀將

入忽帝旁周將軍像。從座躍下。提刀斫不孝子。倒地。正中其項。廟祝聞刀聲。錚然趨出。見不孝子流血滿地。而周將軍一足尚在門限外。人問老母。具述其事。自是喧傳。帝廟周將軍靈爽。競以金裝其足。

泥刀殺逆子

宜興東鄉郭氏子。素不孝母。村人咸以逆子稱。一日母自田間晚歸。溫水釜中。將就浴。逆子婦

俱歸自田間。母未及浴。過鄰家。婦置孩兒浴器中。見酣睡。母還取釜中水入器。誤傷兒。逆子怒。欲弑母。母懼。潛奔女家。逆子索母急。女不敢匿。母行。逆子懷刀。將行弑。手中途。道經關帝廟。忽周將軍持刀逐逆子。母驚回視。逆子已斫首廟前矣。行人爭視。泥刀血痕未乾。將軍至今立廟外。村人即于廟外營殿祀之。以儆天下之為逆子者。

怒殺不孝子

某鎮有不孝子李某。生一孩。甚愛之。一日外出。其母背孩澣衣。失槌傷孩死。母恐子歸。追欲尋死。媳勸乃止。不孝子歸。向妻索孩。妻初飾詞隱諱。至逼之急。乃以實告。不孝子大怒。走鐵舖買刀。欲晚間弑母。恐事洩。鎮有關帝廟。不孝子將刀潛藏帝脚下。歸。忍怒不發。其母竊幸以為得人解勸。至夜靜。不孝子往廟取刀。刀拔不出。忽

見帝怒曰。不孝逆子。周倉可向前斫來。李某大叫。驚起廟僧。凡近地居民。俱擁來廟。不孝子大呼。自備數其罪。跳躍幾次。頭即落地。觀者無不驚服。

斬絕邪崇

福清有某人。以販賣海味度日。心貪嗜利。遇一邪神。搬運財物與其家。其人大喜。供養以為福神。每有所求。多稱意。不知斯乃山魃邪神也。俟

其人外至。即昏迷其妻。其家為利所惑。恐觸其怒。亦聽其所為。至娶媳歸門。初夜則被邪神所占。次夜方可與夫同床。後次子定婚。林氏林女夙持齋素。嘗奉祀一關聖像。約長尺許。朝夕敬奉。迨長子歸。亦將聖像藏之積中。至夫家。夫婦房中合卺畢。夫即出。是夕林女不見。夫進房。不知何故。靜夜寂寞。乃請出聖像。安置案上。敬禮。至夜半。邪神推進房門。一陣冷風襲人。忽見聖

像現出神通。手提大刀。即將邪神斬死。劃然有聲。林女驚駭。不便出聲。至天明。其姑來房詰問其故。林氏答述其事。尋視房側。有血一團。舉家驚異。林女曰。此關王顯靈也。自後其家永斷邪根。

除祟保節

東莞張氏女。六歲。即奉祀關帝像。旦夕焚香。年十八。嫁城中後街王氏子。方親迎。女知婿家有

邪神固請必以沉香造帝像。用象牙裝飾為龕。先吾輿而行。乃可。父母如其言。既至壻家。女請置聖像于堂。先祭獻。而後拜家廟。壻家素奉邪神。曰賴肚元。已累世矣。蓋蝦蟇精也。每娶婦入門。其家令婿與婦異室。邪神先與宿焉。次日夫婦方得同宿。否則遂有奇禍。是夜翁姑令婦獨宿。曰請先接賴公女。無策。但呼關聖求庇而已。至二鼓。忽有一陣黑風吹至。門戶自開。見有黑

面男子入門。女驚怖。匿几下。已見帝提刀斫之。邪神分為兩段。流血滿地。其祟遂息。

科名鑒戒

金壇一士子。才名素著。一日作文畢。自負曰。豈有作如此文。而秀才終身者乎。是夕酒酣步月。謂我得志後。某鄰閨女堪取作妾。某家大舍可謀作第。忽魂神飄蕩。至家不入門者三。遂為巡羅所獲。羈困竟夕。次夜夢關帝告曰。神明專為

糾察士子。晝夜巡行。爾祿籍甚高。今科應魁南
國。奈汝既懷惡意。又吐狂言。周將軍怒甚。使我
咨之文昌。凡罰緩五科。又奏之天門。適岳將軍
見之。補牘播告汝。憊以為惡。惡之報。今將
終身秀才矣。後果如神語。

蔣光祖云。此秀才過在意惡。未有其事。使能
猛省痛自改悔。祿籍尚可復。奈善根甚淺。克
治不勇。孤負神明。一片提撕。驚覺。徒付空言。

惜哉。

示夢張儀部

儀部太倉張公采。字受先。事親孝。生平敬奉關
帝。乙酉元旦。夢帝送一扁。為乾坤正氣四字。公
剴直。先是州胥吏多為不法。公往往白于守。按
治其姦罪。羣小蓄怨。欲甘心焉。是歲五月。乘亂
要劫公于路。擁至城隍廟。業毆慘酷。血肉糜爛。
有童子自外入。見城隍神。以身翼蔽公。公僵仆

不動。羣小以為死也。使丐者負公屍投之坑塹。至較場關帝廟側。屍重不可舉。復有巨慙數十人持鋤挺欲斷公首。洵洵而至。一異相僧突從帝廟出于人叢中。服公而玄。取廟中扁額卧公于上。即乾坤正氣扁也。時仗義謀救公者亦稍稍集。遂以扁舁公歸家得甦。明年捕凶黨駢首斬于市。又二年公乃卒。由是觀之。帝之威靈赫奕。護正嫉邪。而小人究何能害君子哉。

砲救荆城

明崇禎末年。流寇一枝虎領賊數十萬。攻荆州。城將陷。滿城士民號哭動地。奔往關帝廟求救。忽聞空中大呼曰。汝百姓勿慌。我于三國時置有西瓜砲藏于某處地下。汝等百姓可速去開取。只取一半。留一半以備後用。用時必須豬羊祭賽。然後打賊。彼不能當矣。聞者咸驚喜。知是帝旨。各持器奔向其處。掘地數尺。果得砲幾藏。

形如西瓜。有一千戶不待致祭。即放一砲。以打賊砲。自裂開。竟將千戶打死。官員即宰猪羊。虔誠拜祭。將砲放出城。一聲震响。砲細分開。沾者即死。眾賊驚散。奔走路死。不計其數。城賴得全。滿城踊躍。歡呼。官員軍民。齊赴帝廟。拜謝洪恩。

拯儒換目

陳益脩。字偉儒。山東濟甯人。為諸生時。讀書關帝廟。有回回教。揚生花等。欲侵占廟地。陳力訟

之官。乃止。崇禎癸未。流賊至州。生花等集眾千。百。乘變為害。伺陳于路。呼眾捶擊。立斃。且剗去其兩目。擲屍舍旁。家人舁之屋中。體尚溫。環守視之。陳自覺其魂守屍。如在夢中。夜半恍見關帝降其家。曰。汝為護吾廟。一片好心。致傷汝命。吾當使汝回生。且有功名。益脩曰。感大聖厚恩。但吾已無雙目。縱為陽世。亦是盲人。豈復讀書。應試。聖帝默思。少頃曰。吾當請觀音大士。必

能賜汝目。言已騰空去。須臾復臨曰。大士來矣。倏見大士身被白衣。體像尊嚴。慈祥帶一童子。手攜一籃。覆以荷葉。夫士揭開取出羊眼珠一雙。命童子納益脩眼眶中。復取酒一卮以飲之。聖帝送大士去。復來諭益脩曰。汝已有眼矣。汝不必報仇。彼自有罰來科。汝當聯捷。天明陳獲甦。醒目明如舊。具述其故。羣驚異之。視其眼珠微小。直視而光外溢。異常人。稍異。生花等後因。

作亂。宗族俱棄市。至順治乙酉丙戌。陳果聯捷。官至戶部郎中。

默佑戚三郎夫婦

江陰人戚三郎者。婦王氏。一子五歲。生而姣好。家關帝廟前。夫婦素愛事帝。乙酉八月。城陷。婦被掠。兵以裹足帶糾戚臂。受十三創。仆廟側。首墮而不起。兵以為死。舍之去。日暮臂帶忽自裂。有翁嫗扶夾得歸。戚心知其為比鄰錢翁沈嫗。

也。越二日來告曰：兵封及郎活矣。後不復至。咸首為血襁。起視，惟五歲兒在旁哭。室中僵二屍。辨之，即翁媪。始知翁媪殆。肅帝命以救咸者。咸有木欵為椹，殮之。憶嘗為帝治寢宮，匠或有存者，踰躐入廟，得三匠呼與偕來。咸出乞來歸。失三匠而存五椹跡之。見三屍，仙廟內外固三匠也。咸驚懼，時邑人漸歸，乃以五椹厝翁媪及三匠畢。咸號泣求婦，復禱于帝廟。其夕示夢曰：疾

去數里外有舟待。越十四日不可見矣。咸力疾負子，行至津亭。一人艤舟若有待者。其人為成三郎，亦以婦被掠遂結伴行。抵江甯，揭示通衢。或告咸婦所在，引見郝總旗。咸納十金，就視乃成婦也。先是成婦書所過郵壁曰：江陰成三郎妻王氏在某營。成字微脫，獨存成字。或見咸所揭示，誤報咸耳。成錯愕不自安，願以身屬人，貸金為咸贖婦。郝義之為保，役于張將軍，得二十

金典戚戚泣辭曰。子售身倍其金子我。我義不受。願婦何在。得金安往。郝曰。第忍之。姑留金張將軍所。一月成見。張空舍。繫閉諸婦。有噪鄉里音者。莫其為戚婦也。徵伺得之。驚喜告戚。要郝詣張拜跪而請。張以戚婦少艾。需五十金。郝為具言。帝所以祐戚。并示夢期。以動張。戚兒見母疾趨。母懷哭失聲。成戚夫婦四人。共相持涕泣。郝亦感動悲涕。張諸姬環屏內者。皆淹泣。張蹶

然起曰。止。吾還汝婦。毋用金也。第吾老無子。盍以兒留我。汝兩家夫婦俱去。遂舉兒遍拜所親。賓從羅拜。賀將軍有子。計戚初見張。實帝所示十四日也。後數年。張卒。戚兒為其族遣歸。張諸姬憐愛。競以遺贖賑贖之。今為江陰巨室。少司農周公櫟。圖記其事。刻石廟中。

甯波府南鄉地名沙港口者。有尼庵中。小殿奉

佛像前塑關聖周將軍像。尼師徒二人棲其後。順治年間有鄆縣兩差。因催糧夜過其庵求宿。尼拒之。二差曰：此地離城四十里，兩夜荒僻，必宿此矣。尼不得已，具蔬食款之。中夜竟入室，稱其老少奸焉。天將明，方整衣出門，忽見周將軍舉刀一揮。二差同患頭痛，行未數里，同仆于路。行人驚掖之，口中自供奸尼僧。及周將軍揮刀之狀，言畢氣絕，兩頸俱折，遂報官收殮。

陰受神賞罰

太倉衛汪指揮家善射。施百戶軍不請射，某憲台素嚴暴，巡方至州，施憚之，乃具牲牲酒醴，乞神力於關帝，止求中二箭，以免責辱。方一告，汪指揮猝至，大笑曰：為甚白，日見鬼乎？但以酒肉請我，我教汝射，百發百中矣。言訖，即亂取神前酒，殺大敬，侮慢而出，施大惡之。後憲司下操場，汪首出射，連三發，皆風吹斜，不中。方寸遂亂，全

圍皆脫。施信手射九矢皆中。施受上賞。汪網責六十棒。幾斃。

慢神降罰

趙浮山作舟。登州大嵩衛人。順治甲午領解。乙未公車入京師。居汾陽館中。廳事有武安王神像。趙居其側。偶狎一妓。其父趙翁。曾官通判。里居。放榜之夕。忽夢入一大城。有偉丈夫。自委巷出。揖翁問曰。君非趙翁耶。曰是也。曰吾潘姓。關

帝下值日功曹也。汝子本應今科高第。入翰林。以近日得罪神明。奏聞上帝。且降罰科矣。作舟既下第歸。入門。翁詰其故。且具述夢中所見。作舟悚然。後蹭蹬公車者二十四年。署東平州學正。康熙己未。始登第。授翰林院庶吉士。親述其事如此。

靈應紀事

鄒邦憲。字次咸。長洲人。授淮安府清河縣學訓

導請聖帝像虔供頂禮。後於康熙二十一年。夜
夢見帝。乘八座。從天而降。邦憲跪迎。伏地。帝云。
汝有何事。邦憲跪稟弟子。年未五十。兩耳無聞。
祈祐還聰。復聽。帝云。汝因孽重。當瞽目。今見汝
誠敬。姑免此難。汝又何求。且汝每朝稱我為大
帝。稱我為上帝。皆非我。乃協天御帝是也。言畢。
騰空而去。又於二十四年。夢入大殿中。儼然聖
帝端坐。親見帝誦誥文一篇。臨後大言曰。孔誤

也。初也。即以手揮邦憲去。醒不解其意。一日敬
誦聖帝寶誥中。有一孔字。忽悟帝曰。孔誤也。初
也。此乃初字。並非孔字。一字之訛。顯應如此。

三字節訣

康熙五年四月。江北有五人將南渡。其舟子信
奉關帝。朝夕頂禮。是夜夢帝云。明晚五人渡江。
決不可依。若彼必要南渡。我書三個字于汝手
心。等彼下船。付之一覽。舟子如其言。即將手中

三字捻緊。及晚果有五人趁船。舟子將手中三字放開一照。五人即不見。所留色裏行箱。俱南方瘟疫冊籍之類。舟子至東吳。傳言三字是籙。籙籙人多不識。吳下人家多貼此三字于門上。是年貼者。竟不染瘟疫之病。方羣信此三字之靈應。即刊刻作為符法。

除廣平水患

北直廣平府。地勢窪下。形如釜底。于康熙七年

夏月。忽漳河發大水。冲破重堤。城不浸者三板。水勢洶湧。城將崩。城中男女皆號慟。乘屋升垣。危在呼吸。有軍廳吏路某。生子七歲。從未開言。是日乃忽指空中大言曰。關帝已將水怪斬矣。眾皆驚訝。俄而水果退消。一城無恙。

江上報忠

海寧查至文。以廬州倅。駐無為管蘆事。兼署州印。時尋蘆江上。遇颶風。舟覆。查兀坐舟內。一吏

捧二印隨之。同見帝護救。忘其在水中也。偶賈船過。聞覆舟內有人聲。鑿而出之。查典史俱獲全。時查政清白。識者以為循吏報云。

刊經報甲

武林嚴灝亭嘗述予與李燧升辛卯計偕吳門。李夢帝君詔以廣刻善書勸迪來學。可以消釋罪愆。及歸竟忘持奉。丁酉謁選得漳州司理。還過其地。復夢帝君督責之。驚悔而寤。及明而緹

騎已至。獄底沉淪。終宵怨艾。因取朱在庵說定感應篇書手訂。囑子刻之。且告以故。予因捐俸付梓焉。後其子曾槩登甲辰進士。

刊經愈疾

溫陵黃際中隨宦居署。倏得危疾。許刊施經文千卷。越二日病愈如初。

誦經愈手

陝渭唐茂才。辨醒拼野。牲口跌斃兩手。五載未

愈。一日見帝君經。虔誠持誦。厥疾全痊。敬刊降
筆真言。廣行以誌靈感。
聖帝神靈。光天之下。無所不通。上自朝廷。下
達閭巷。有感即應。靈驗所著。豈能悉紀。今就
所聞見。擇其言之雅者。數十條。著于篇。其事
雖異。而大要護正。嫉邪。福善。禍淫。其理則一。
亦足以為世法戒。得是書者。其亦知所做。惕
而敬奉。無忽也夫。

靈驗事蹟 同治甲戌重刊增入

同治辛未春。陸子受觀察。欲於東門關帝廟。創
造後殿。設聖祖三代神牌。估工須千緡。觀察願
獨捐五百緡。擇於七月興工。已定期矣。而其錢
未備。觀察計無復之因。前數日有一會。爰商諸
會友。欲眾人讓收。會友或允。或不允。只得仍舊
闡搖。觀察搖時。默禱神佑。骰子皆作四五六。竟
以三十點。得彩。經費未足。許脩德。李脩立。沙脩

第諸君共捐二三百緡數仍不足。觀察言某日尚有一會。如得彩。願加捐二百緡。以歲事至會期。觀察復得彩。而點色亦如前次。人莫不以為奇。

又

辛未三月。同人設乩。稟請聖帝。擬造後殿。帝判云。兵戈劫後。民力未蘇。吾心不忍。事且徐圖。後捐貲漸集。於六月初六日。敬節堂開乩。請帝擇

吉。帝降判云。吾問爾等造殿工料一切費何如矣。同人謹對已備。帝即判。七月廿五日子時動土。未刻段料。八月初七日巳刻立柱。十一日午刻上樑。吾差郭天君王大將鎮邪迪吉。能否如或不能。立柱上樑亦可用。權與匠氏酌之。掩龍口。定於十月初三日未刻。吾祖考碑記勒石。准於壬午年二月八日。吾尚有諭。今不盡談矣。起駕。遂遵諭興工。而興工之次。遂屢昭靈異。當椽磚已上。

猶未蓋瓦。一日將夕。風雨驟至。工師飛傳各匠上屋覆瓦。眾匠集中。一人云。如此高屋。如此風雨。如何得上。其人寡禁。忽仆地。眾人扶之上殿。令其叩禱。其人立愈。於是眾人踴躍俱登。忽一陣風至。一人在極高處。手中傘為風掣去。身亦滾下。至簷際。若有人託住者。得以不墮。又有匠人常宿工所。嘗謂寺僧曰。昨夜更盡。汝尚提燈巡視耶。僧言自興上以來。夜間未嘗一出。匠曰。

宿此數旬。每夜有燈周巡四面。我卧見燈光。以為必汝。而竟非汝耶。言下悚然。毛豎。遂歸卧不復宿此。蓋自鳩工至工竣。數月之久。無纖恙不虞之事。豈非神力護持哉。

南海霍祥珍。娶繼室龐氏。被鬼魅所侵。痛心刺骨。氣息欲絕。幸遇邵彬儒。授以明聖經一卷。謂此經驅邪逐怪。屢著靈應。伊如其言。遂畫。

關帝聖像一幅。供奉中堂。沐手焚香。行三跪九叩首禮。畢。高聲朗誦經聲。起則鬼退避。熟睡則又潛來。龐氏驚呼。祥珍起而誦之。鬼又退去。誦至半月。魔障尚未全消。於是振起精神。誠心諷誦。忽於將夜之際。頓覺紅光滿室。觸處生香。頃刻間光消香散。龐氏起而揖曰。忽見一神綠袍赤面。英氣逼人。旁立猛將。手執金鞭。牽一女鬼鎖挈而去矣。自此鬼不復擾。遂發心重刺此經。

印送一千卷。以答

聖恩。此妖魔化為塵之驗也。

方燦承。其妻為鬼魅所侵。已三年矣。鬼不常來。來則骨節痛刺。亂語糊言。必燒金銀紙錢。祭以酒穀。請道家禱祝。鼓角聲喧。混鬧一夜。始獲安甯。越數月。又來擾矣。一年之內。約三五次。食藥無功。求神不驗。病至危篤。其西席邵彬儒。囑伊子歸家。虔誦此經。誦至數遍。病者在床大呼曰。

快誦快誦。鬼聞經聲而欲避矣。吾之身亦覺稍安矣。但誦則身安。不誦則痛楚。於是在家設壇。虔心朝夕敬誦。誦及半月。而鬼魅潛消。此又一驗也。

齊有堂。至夔關。聞三峽中有青葉二灘甚險。將抵灘。水聲如雷。波濤洶湧。不勝驚駭。忽思及明聖經。憂心頓失。遂于舟中虔心敬誦。次日開船。毫無驚險。此風波即刻平之驗也。又入長甯

地界。路過濫泥灘渡口。渡夫曰。此去五里。是古家道場。上囉匪良多。君宜防之。維時從者五人。各有驚色。有堂曰。不妨。即將此經取去。坐在轎中。虔心默念。及到場時。日已正午。諸匪盡已渡河。吃酒去矣。行過二十里。匪人聞之。追趕不及。遂脫此險。此途路保安甯之驗也。

錢守瀛於咸豐十年。其父忽患心氣痛。日加沉重。醫藥罔效。忽思及明聖經。誠心朗誦。求保

父安。連誦數日。其父病遂愈。即送此經四百本。以謝聖佑。此父母享遐齡之驗也。

庠生齊秉恭。其母年六十有四。常多疾病。恭每為憂。忽有友送此經一本。展卷誦之。見經語有云。人能抄錄送諸疾。不相侵。若為父母念。父母享遐齡。即於帝前許錄送一百本。為母保安。祈壽。母疾遂愈。而精神康健。後享年八十有八。無疾而終。此又一驗也。

魏成勳。其子出痘。已成壞症。時在蒲江書院考課。聞家報。即歸視之。僅存呼息。因思笥中有明聖經。取靈焚香跪誦十遍。夜半後。人事甦暢。痘亦紅活。經云。魅妖傷殘。斑痘疹。如有焚香誦者。轉禍為祥。顯聖靈。此其驗也。

又道光十二年。其伯兄家遭橫事。難以排解。是夜虔誦此經二十遍。次日忽遇一有聲勢人。善為說辭。以大義責之。橫事遂息。此凶事化為吉之驗也。

又是年冬。其左足筋骨腫痛。不能履地。請醫開方。服藥一劑。即走右足。又服一劑。走上左手。醫告術窮。因忍虔誦此經。以祈聖佑。誦至三日。而腫痛減半。忽有友來視。曰。此脚氣也。宜服當歸。拓痛湯。依方連服二劑。其病即愈。

張天成。出外經商。攜此經二百卷。沿途敬送。以保平安。其在舟中。朝夕諷誦。同舟者笑以為迂。

而彼不顧也。八月初四。舟過蘆花。泊于河畔。是夜同舟皆熟睡。靜寂無聲。夢中聞有人大呼其名。伊即驚醒。見撬開窗門。有兩賊縮首而入。遂大聲喊賊。舟眾皆起。賊驚而走。舟中貨物。並未失去。次日。同舟之人。始信此經之有靈也。天成於是信之益篤。再印送六百卷。而舖後。於十一月二十二晚。時方夜半。舖中人皆睡。彼獨醒。忽覺喉中火炎大渴。引飲急。往後進廚房吸水。

見柴棚之下。火光焰焰。大呼數聲。衆皆驚起。傾
缸水以救之。烈焰遂熄。此火之起。因是日厨中
伙夫被掌櫃者斥責。懷忿在心。陰謀放火。買火
藥一包。並引火物。暗藏柴架下。點香密放。裡處
伙夫宿頭門與厨房相離。三進火發。與彼無干。
乃救息後。伙夫徬徨失魂。自云係我係我。該死
該死。衆詢之。彼以實告。始知其挾恨而放火也。
次日逐出歸家。人問其何以自認。伙夫曰。吾見

一神手執金鞭。若不招認。向我欲打。故向東主
直認耳。天成聞其言。遂設壇於家。終身誦之焉。
陳有元。年四十有四。妻妾生女不生男。見此經
奇驗。於咸豐辛酉年正月元宵日。許印二千卷
佈送。即於次年正月果生一子。其生辰竟與許
愿之期相應。亦奇矣哉。
南海福生堂藥店。麥沃陽。其女病癩已三年矣。
所用諸藥不效。得此經。每日清晨誦之。其癩病

五日而愈。南海鄧善廣。急發冷之症。遍體虛黃。服藥罔效。得此經。每日清晨虔誦。其病不藥而愈。鄧信廣。即善廣之胞弟也。同治元年秋。右臂中風。忽然刺痛。不絲舉動。延醫服藥。其病愈加。善廣授以此經。虔誦三日。右臂即能運動如常。珠江馬壽為女出痘。妻臨產。及次子出麻。先後危險。將不救矣。因焚香叩許刊印奉行。是經俱蒙帝佑。得以保全無恙。

廖振泗病忽垂危。奄奄待斃。託馬蔭南代叩聖帝。許刊印此經。終身奉行。遂不藥而愈。

京都錢盈事

帝甚虔。一日移居。人言此宅甚凶。夜有狐魅。錢不避。於堂上掛

聖像。棹上供

聖經。晨夕跪誦。狐皆徙去。

鄒一桂。鄉試時。有人刻善書。欲其捐助。桂曰。非

我吝財。人不敬惜。反增罪過。是夜夢

帝責之曰。汝讀書明理。怎為此言。若人皆效尤。

善路不幾絕乎。桂叩頭悔過。印送一千本。以贖

罪。且畫聖像供奉。朝夕虔誦

聖經。後入翰林。每謂人曰。一言足以獲罪者。莫

甚於阻人為善也。

陳勳臣居西延。在美村。其妻唐氏體羸多病。光

緒庚辰冬。患偏頭風。左目失明。已及兩月。兼之

面浮足腫。諸疾叢生。服藥求神罔效。適值合浦

坪捐刊

明聖經。其季子肇經。攜一卷歸家。叩許終身持

誦。以求

聖佑。虔誦數日。目明如初。而諸病悉愈。遂印送

此經陸拾部。

新甯蔣茂春。貿遷合浦坪。中年後僅舉一子。光

緒庚辰春。其子患痢。調治數月不愈。因繪

聖像叩許終身持誦

明聖經誦畢。取神前供茶與子食之。不數日而厥疾頓瘳。

湘西唐慎齋奉持此經。其家新捕滌室供奉聖像。朝夕虔誦之。有森泰店者與伊家合影。貿易光緒庚辰春。值夥往衡湘置貨。留伊在店經理。每夜必焚香跪誦。

明聖經一次。正月廿二夜。燈燼更闌。店中人皆

就寢。彼猶誦經。誦畢。忽見樓上火光炎炎。不勝驚怖。急呼家人起而救之。幸蒙神佑。旋即撲滅。向非夜半誦經。則此火幾不可救矣。

新甯蔣生賢治。年近四旬。兄弟三。僅二子。兩兄及姪相繼而逝。需嗣承繼。因友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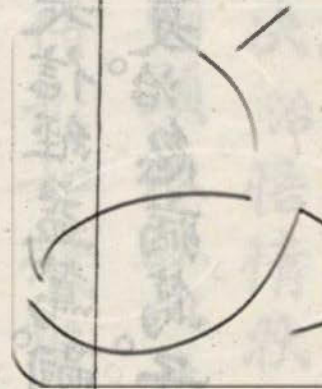
明聖經最靈。欲倡刊送。虔祝乞子。未幾而妻復孕。嗣寓榕城。覓經捧覽。方思刊誦。未果。忽有蜈



71005314

陸氏... 卷之...

茶服之。母病脱然而愈。治因屢沐神恩。印送
經書百部。廣傳聖訓。頌共遵而行之。



林... 茶... 經... 頌... 共... 遵... 而... 行... 之...
林... 茶... 經... 頌... 共... 遵... 而... 行... 之...
林... 茶... 經... 頌... 共... 遵... 而... 行... 之...

